#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15版）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海汽控股、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南高速、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分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交易内容 | 2015年 | | 2014年 | | 2013年 | |
|---|---|---|---|---|---|---|---|
| |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 海汽控股及其子公司 | 销售汽车、配件、燃料、弱电系统 | 787.27 | 0.64% | 1,073.47 | 0.81% | 1,288.16 | 0.98% |
| 大富豪 | 销售燃料 | 51.91 | 0.04% | 30.25 | 0.02% | 60.52 | 0.05% |
| 海南耀兴 | 销售燃料 | 300.06 | 0.24% | – | – | – | – |
| 海汽控股 | 提供劳务 | 19.53 | 0.02% | 20.53 | 0.02% | 27.53 | 0.02% |
| 海峡股份 | 代售船票 | 122.25 | 0.10% | 145.80 | 0.11% | 139.36 | 0.11% |
| 大富豪 | 车辆进站费用 | 53.31 | 0.04% | 80.32 | 0.06% | 65.60 | 0.05% |
| 海南耀兴 | 车辆进站费用 | 69.51 | 0.05% | 65.99 | 0.05% | 30.47 | 0.02% |
| 合计 | | 1,403.84 | 1.13% | 1,416.36 | 1.07% | 1,611.64 | 1.22% |

（2）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劳务

| 关联方名称 | 交易内容 | 2015年 | | 2014年 | | 2013年 | |
|---|---|---|---|---|---|---|---|
| |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金额（万元） |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 海汽控股及其子公司 | 物业劳务 | 91.27 | 0.10% | 109.57 | 0.11% | 148.98 | 0.15% |
| | 教育培训 | 37.45 | 0.04% | 121.09 | 0.12% | 118.45 | 0.12% |
| | 治安保卫 | 158.35 | 0.17% | 165.29 | 0.16% | 150.82 | 0.15% |
| 海汽保险代理 | 保险服务 | 62.49 | 0.07% | 46.77 | 0.04% | 72.28 | 0.07% |
| 琼粤运输 | 管理费 | 62.88 | 0.07% | 59.28 | 0.06% | 61.08 | 0.06% |
| 港航控股 | 营运车辆过海费 | 825.47 | 0.87% | 905.25 | 0.87% | 1,053.30 | 1.05% |
| | 房屋场地租赁 | 150.00 | 0.16% | 150.00 | 0.14% | 150.00 | 0.15% |
| 合计 | | 1,387.90 | 1.45% | 1,557.25 | 1.49% | 1,754.90 | 1.75% |

2、主要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往来项目 | 关联方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款项性质 |
|---|---|---|---|---|---|
| 应收账款 | 大富豪 | 5.59 | – | – | 应收未结算款 |
| | 海南耀兴 | 49.43 | 0.41 | – | 应收未结算款 |
| 其他应收款 | 海南保险代理 | 64.03 | 64.03 | 64.03 | 预付保险费 |
| | 琼粤运输 | – | 0.20 | – | 往来款 |
| | 海峡航运 | – | 3.00 | 3.00 | 设备押金 |
| | 港航控股 | 1.00 | 1.00 | 1.00 | 水电押金 |
| 应收股利 | 大富豪 | – | – | 277.41 | 应收股利 |
| 应付账款 | 大富豪 | 20.84 | 33.54 | 14.32 | 应付未结算款 |
| | 海南耀兴 | 5.77 | 26.06 | 6.11 | 应付未结算款 |
| | 海南保险代理 | – | 0.99 | – | 应付未结算款 |
| 其他应付款 | 海汽控股及其子公司 | 3,913.92 | 2,438.14 | 147.75 | 往来款 |
| | 海南高速 | 4,269.31 | 4,169.32 | 4,118.74 | 预收合作款 |
| | 海南保险代理 | 1.50 | 18.97 | – | 往来款 |
| | 港航控股 | 17.04 | 2.05 | 1.36 | 往来款 |
| | 琼粤运输 | 62.88 | 26.20 | – | 应付管理费 |
| | 海南耀兴 | – | 4.54 | – | 往来款 |
| 应付股利 | 海南高速 | 2,013.94 | 2,813.94 | 3,013.94 | 应付股利 |

4、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关联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了关联交易合同、协议，合同、协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标的和定价原则等内容，合同、协议的订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处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公司关联方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专项意见，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准确，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5、报告期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而发生，交易行为遵循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数额及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姓名 | 职位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止日 | 简要简历 | 其他兼职情况 | 2015年领取薪酬（万元） |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 与公司其他利益关系 |
|---|---|---|---|---|---|---|---|---|---|
| 夏亚斌 | 董事长 | 男 | 50 | 2015.3-2018.3 | 1988年至2000年，历任海南省工业厅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2000年至2003年，任海南省经贸厅处长；2003年至2005年任海南省国资委处长；2005年至2007年历任海汽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11月任海汽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12月起至今兼任海汽控股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长。 | 海汽控股董事长、总经理；海南高速董事 | 38.98 | 0 | 无 |
| 姜志涛 | 董事兼总经理 | 男 | 47 | 2015.3-2018.3 | 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经济师。1990年至1992年任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教育局职员；1992年至2001年任工商银行枣庄市市中区支行信贷员；2001年至2004年任海南天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1年历任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总经理。 | | 38.98 | 0 | 无 |
| 周有斌 | 董事、总会计师兼总会计师 | 男 | 51 | 2015.3-2018.3 | 周有斌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会计师、审计师。1983年至2007年历任海汽公司定安汽车站会计、审计员、科长、陵水分公司副经理、计财部主任、经理；2007年至2009年任海汽有限副总会计师兼计财务部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汽有限总会计师；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 大富豪监事；海汽控股监事；琼粤运输监事 | 31.68 | 0 | 无 |
| 邱义 | 董事 | 男 | 49 | 2015.3-2018.3 | 1989年至2000年历任海南省汽车技术学校教师、旅游运输公司业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海南金银岛旅行社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高速公路综合经营服务公司总经理、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2012年3月任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海南项目副院长；2014年4月至今任海南金银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 | 海南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 | – | 0 | 无 |
| 李奇胜 | 董事 | 男 | 43 | 2015.3-2018.3 | 2009年至2010年任海南省农垦总局财务资金部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海南农垦中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4年4月任农垦集团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农垦集团企业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 | 农垦集团企业管理部总经理；海南农垦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南鹏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 – | 0 | 无 |
| 王小岸 | 董事 | 男 | 48 | 2015.3-2018.3 | 2006年至2010年任海峡航运总经理助理；2010年2月至2011年5月历任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任海航航投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2012年7月至今任海峡航运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董事。 | 海峡航运副总经理；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 – | 0 | 无 |
| 金永 | 董事 | 男 | 39 | 2015.3-2018.3 | 2010年至今，任海南师范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独立董事。 |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师范大学副教授 | – | 0 | 无 |
| 邢明 | 董事 | 男 | 48 | 2015.3-2018.3 | 2001年至今任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独立董事。 | 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海南君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达垦瓦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智慧企业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智能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天涯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 | 0 | 无 |
| 徐显亚 | 董事 | 女 | 52 | 2015.3-2018.3 | 1985年至1988年在贵州省社会科学院经济法研究室从事法学研究；1988年7月，任海南省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审判员；1992年8月至今任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独立董事。 | 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中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 – | 0 | 无 |
| 史利 | 监事 | 男 | 45 | 2015.3-2018.3 | 2006年10月至2012年6月历任海南华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2012年6月至今任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监事会主席。 | 海南省海洋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海南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省企业法律顾问协会常务理事；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 | 0 | 无 |
| 邓豪胜 | 监事 | 男 | 38 | 2015.3-2018.3 | 2007年至今任海汽投资产财务部任主任、资产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监事。 | 保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海汽控股资金财务部总经理 | – | 0 | 无 |
| 谢环 | 监事 | 女 | 45 | 2015.3-2018.3 | 1993年至1999年任海南省审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999年2月至今历任海南高速总务主管、部门经理助理、副经理、会计管理中心主任；2011年11月至2013年4月曾任海汽股份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监事。 | 海南高速会计管理中心主任 | – | 0 | 无 |
| 王修奋 | 职工监事 | 男 | 51 | 2015.3-2018.3 | 1987年至1990年历任海南省定安县第二中学教师、定安县经济合作局科员、海南省委组织部企业组织处副主任科员、海南省企业爱党爱国教育基地管理处副主任科员、海南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人事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及海南省国资委全干处调研员；2010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海汽有限工会主席；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股份工会主席、监事。 | 海汽控股监事 | 32.72 | 0 | 无 |
| 符莹 | 职工监事 | 女 | 33 | 2015.3-2018.3 | 2006年起至今任海汽股份监察法务部主办、人力资源部主管、高级主管。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股份监事。 | 无 | 8.08 | 0 | 无 |
| 牛干 | 副总经理 | 男 | 55 | 2011.11-2014.11 | 1981年至2007年历任儋州车站驾驶员、海汽总公司儋州分公司主任、副经理、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07年至2009年任海汽有限总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汽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海汽股份副总经理。 | | 32.40 | 0 | 无 |
| 林顺雄 | 副总经理 | 男 | 51 | 2011.11-2014.11 | 1989年至2007年历任海汽总公司703车队技术员，运调安全处办事员、文昌分公司挂职副经理、经营策划部主办、主任、儋州分公司总支书、经营管理部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11月历任海南省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汽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海汽股份副总经理。 | 琼粤运输董事 | 32.40 | 0 | 无 |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汽控股，持有公司60%的股份。海汽控股成立于2007年11月22日，注册地为海南省海口市海府路81号，注册资本为10,300万元，为海南省国资委100%持股的国有独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企业经营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开发与经营。

海南省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九、财务会计信息

（一）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资产总额 | 145,602.42 | 136,640.86 | 152,327.75 |
| 流动资产 | 47,993.06 | 40,164.60 | 47,042.73 |
| 非流动资产 | 97,609.36 | 96,476.26 | 105,285.02 |
| 负债总额 | 74,974.44 | 73,461.05 | 96,255.90 |
| 流动负债 | 64,886.41 | 63,014.33 | 84,760.95 |
| 非流动负债 | 10,088.03 | 10,446.72 | 11,494.95 |
| 股东权益 | 70,627.98 | 63,179.81 | 56,071.8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69,876.04 | 62,490.83 | 55,429.67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营业收入 | 123,795.73 | 132,564.62 | 131,864.98 |
| 营业利润 | 7,817.35 | 8,948.43 | 7,384.32 |
| 利润总额 | 9,503.86 | 9,502.89 | 8,848.45 |
| 净利润 | 6,957.38 | 6,631.02 | 5,845.4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888.77 | 6,580.10 | 5,852.9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679.74 | 5,802.72 | 5,261.63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397.73 | 27,137.53 | 27,315.0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816.62 | 1,760.12 | -25,037.0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10.97 | -17,302.89 | -6,291.3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470.14 | 11,594.76 | -4,013.38 |

（二）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608,435.93 | -6,549,227.43 | -3,422,560.82 |
|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005,508.38 | 1,355,915.84 | 8,275,985.32 |
|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701,042.70 | 11,306,930.21 | 2,875,235.20 |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 | –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长期投资产生的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长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11,567.85 | 4,321,099.32 | -1,325,719.96 |
|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 2,786,547.30 | 10,434,717.94 | 6,402,939.74 |
| 所得税的影响数 | 693,341.19 | 2,667,250.87 | 492,973.50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093,206.11 | 7,767,467.07 | 5,909,966.24 |
|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2,918.63 | -6,292.47 | -2,945.55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 2,090,287.48 | 7,773,759.54 | 5,912,911.79 |
| 净利润 | 69,573,825.42 | 66,310,193.77 | 58,454,920.97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 3.01% | 11.71% | 10.1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8,887,717.41 | 65,800,969.35 | 58,529,197.5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 67,480,619.31 | 58,542,726.70 | 52,544,954.7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 66,797,429.93 | 58,027,209.81 | 52,616,285.80 |

（三）基本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15-12-31 或2015年 | 2014-12-31 或2014年 | 2013-12-31 或2013年 |
|---|---|---|---|
| 流动比率 | 0.74 | 0.64 | 0.56 |
| 速动比率 | 0.72 | 0.62 | 0.5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7.73% | 59.04% | 65.7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37.37 | 41.43 | 38.33 |
| 存货周转率 | 88.56 | 81.38 | 77.18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26,991.56 | 30,030.39 | 30,626.11 |
| 利息保障倍数 | 15.82 | 7.65 | 4.70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 0.99 | 1.15 | 1.15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27 | 0.49 | -0.17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0.02% | 0.07% |

注1：上述指标的计算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资产负债率除外）。

（四）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 期间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 2015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0.41 | 0.29 | 0.29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0.09 | 0.28 | 0.28 |
| 2014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1.16 | 0.28 | 0.2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9.84 | 0.24 | 0.24 |
| 2013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1.31 | 0.25 | 0.25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0.17 | 0.22 | 0.22 |

（五）管理层讨论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 项目 | 2015-12-31 金额（万元） | 2015-12-31 比例（%） | 2014-12-31 金额（万元） | 2014-12-31 比例（%） | 2013-12-31 金额（万元） | 2013-12-31 比例（%） |
|---|---|---|---|---|---|---|
| 流动资产 | 47,993.06 | 32.96 | 40,164.60 | 29.39 | 47,042.73 | 30.88 |
| 非流动资产 | 97,609.36 | 67.04 | 96,476.26 | 70.61 | 105,285.02 | 69.12 |
| 资产总额 | 145,602.42 | 100.00 | 136,640.86 | 100.00 | 152,327.75 | 100.00 |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52,327.75万元、136,640.86万元及145,602.4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资产结构中，非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的比例保持较高的水平，符合道路运输行业的行业属性和资金流转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是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由于公司客运业务的性质，日常经营性现金流较大，因此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较高。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客运及客运站经营业务，需要大量的运输工具及客运站等营运资产的投入，故公司运输工具和房屋及建筑物在固定资产中所占的比重较高，2015年末运输工具和房屋及建筑物的合计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总账面价值为94.66%。

2、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12-31 金额（万元） | 2015-12-31 比例（%） | 2014-12-31 金额（万元） | 2014-12-31 比例（%） | 2013-12-31 金额（万元） | 2013-12-31 比例（%） |
|---|---|---|---|---|---|---|
| 流动负债总计 | 64,886.41 | 86.54 | 63,014.33 | 85.78 | 84,760.95 | 88.0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88.03 | 13.46 | 10,446.72 | 14.22 | 11,494.95 | 11.94 |
| 负债合计 | 74,974.44 | 100.00 | 73,461.05 | 100.00 | 96,255.90 | 100.00 |

2013年末、2014年及2015年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96,255.90万元、73,461.05万元及74,974.4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较为合理，2014年较2013年呈下降趋势，下降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等款项的减少。2015年较2014年基本保持稳定。本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末，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8.06%、85.78%及86.54%。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由于作为道路运输企业，公司在运营车辆投放、客运站建设方面投入较多，导致公司的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大，而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公司仍处于扩张期内，资本支出较多，长期融资渠道有限，公司持续固定资产投入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

3、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

| 项目 | 2015年 金额（万元） | 2015年 比例（%） | 2014年 金额（万元） | 2014年 比例（%） | 2013年 金额（万元） | 2013年 比例（%） |
|---|---|---|---|---|---|---|
| 主营业务收入 | 118,866.96 | 96.02 | 128,203.04 | 96.71 | 128,445.50 | 97.41 |
| 其他业务收入 | 4,928.77 | 3.98 | 4,361.59 | 3.29 | 3,419.48 | 2.59 |
| 营业收入合计 | 123,795.73 | 100.00 | 132,564.62 | 100.00 | 131,864.98 | 100.00 |
| 主营业务成本 | 94,317.88 | 98.84 | 103,287.71 | 99.03 | 99,313.09 | 99.15 |
| 其他业务成本 | 1,102.39 | 1.16 | 1,010.11 | 0.97 | 848.59 | 0.85 |
| 业务成本合计 | 95,420.26 | 100.00 | 104,297.82 | 100.00 | 100,161.69 | 100.00 |
| 主营业务毛利 | 24,549.08 | 86.52 | 24,915.33 | 88.14 | 29,132.41 | 91.89 |
| 其他业务毛利 | 3,826.38 | 13.48 | 3,351.48 | 11.86 | 2,570.89 | 8.11 |
| 毛利合计 | 28,375.46 | 100.00 | 28,266.80 | 100.00 | 31,703.29 | 100.00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0.65% | | 19.43% | | 22.68% | |
| 其他业务毛利率 | 77.63% | | 76.84% | | 75.18% | |
| 综合毛利率 | 22.92% | | 21.32% | | 24.04% | |

公司主要经营道路旅客运输及其产业链延伸业务，汽车客运和客运站经营是公司的核心业务，维修及销售包括公司对外汽车维修、汽车检测及销售汽车与配件。报告期内汽车客运收入和客运站经营收入合计金额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的比重较大，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7.76%、97.74%及97.49%，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9,132.41万元、24,915.33万元及24,549.08万元，2014年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14.48%，主要是公司2014年全年执行“营改增”政策影响收入金额，另一方面是公司旅游客运收入减少影响汽车客运收入。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1.47%，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96%以上，各期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并与主营业务毛利率相近。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4.04%、21.32%及22.92%，还原营业税口径分析，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4.96%（模拟）、23.71%（模拟）及25.87%（模拟）。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397.73 | 27,137.53 | 27,315.02 |
|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7,188.02 | 136,637.87 | 130,203.0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8,899.19 | 60,865.15 | 59,149.6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816.62 | 1,760.12 | -25,037.0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10.97 | -17,302.89 | -6,291.3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470.14 | 11,594.76 | -4,013.38 |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同期实现的净利润均保持稳定，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合计累计金额77,850.28万元，为同期净利润合计金额19,433.89万元的4.01倍，体现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资产收益有较好的现金流入保证，经营周转状况良好。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315.02万元、27,137.53万元及23,397.73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总体情况较好。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037.05万元、1,760.12万元及-11,816.62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班线逐步增长，运营车辆的持续投入和更新等投资支出较多，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海口汽车总站、澄迈、乐东、屯昌、海口东站、海口西站等多个客运站建设，客运站工程建设和土地购买等资本性支出也较多。公司201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60.12万元，主要是公司收回三亚汽车总站征地预付款现金流增加以及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现金流减少所致。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291.35万元、-17,302.89万元及-5,110.97万元。2014年、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302.89万元、-5,110.97万元，主要是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5、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1）资产状况变化趋势

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合理，未来资产结构将以非流动资产为主，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若本次上市融资成功，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班线客运车辆更新项目”、“琼海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项目”及“东方汽车客运总站建设项目（一期）”。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渐达产，公司业务和盈利规模将持续增长，非流动资产特别是固定资产也将相应增加。

（2）负债状况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大部分为流动负债。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性负债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根据可用募集资金金额、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合理安排债务融资，使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

（3）所有者权益变化趋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自有资金的积累已无法跟上公司发展的步伐，而债务融资由于受到种种限制，也难以满足公司扩大经营的需要。本次上市融资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将会随之大幅增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产规模和每股净资产规模都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竞争力。

（4）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道路运输行业迅速发展的机遇，凭借较强的综合实力，发挥自身优势，稳健经营，扩大市场份额，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本公司认为，在未来几年，公司仍将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和较强的盈利能力。

2009年12月31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推进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作为国家的重大战略部署，我国将在2020年将海南初步建成世界一流海岛休闲度假旅游胜地。随着国务院对海南国际旅游岛的大力扶持，公路基础设施的持续增加投入，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历史性机遇。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班线客运车辆更新项目”、“琼海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项目”及“东方汽车客运总站建设项目（一期）”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基于公司丰富的行业经验、充裕的行业资源和先进的管理理念，本次募投项目以及海口市客运中心站投入运营后，将巩固企业在海南省交通运输行业的龙头地位，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额将大幅增长，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于存在项目实施周期，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从中长期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建成产出效益，公司的盈利水平将保持增长态势。

（六）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执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本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近三年本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3、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2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由新老股东共享。

4、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4年4月3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就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补充如下：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利润的分配形式和比例：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

5、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股东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将严格按照上市后适用的章程执行。

（七）发行人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万元） | 实收资本（万元） | 股权结构 |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 2015年1月-12月净利润 |
|---|---|---|---|---|---|---|---|---|
| 1 |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 2012年9月3日 | 1,000 | 1,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8,614.12 | 2,645.51 | 1,382.68 |
| 2 |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2011年12月8日 | 800 | 8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4,856.82 | 440.64 | -139.25 |
| 3 |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 1994年3月18日 | 1,000 | 1,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1,797.13 | 450.71 | 56.02 |
| 4 |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 2012年8月30日 | 1,000 | 1,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1,434.88 | -275.92 | -167.32 |
| 5 |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 2003年11月21日 | 50 | 50 |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持有100%的股权 | 307.99 | 73.17 | 7.43 |
| 6 | 陵海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 2003年9月25日 | 1,000 | 1,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2,156.91 | 1,323.94 | 80.97 |
| 7 |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 2005年3月31日 | 100 | 100 |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持有100%的股权 | 383.91 | 263.89 | 22.34 |
| 8 |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2011年5月16日 | 3,000 | 3,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7,641.36 | 7,237.62 | 316.57 |
| 9 |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2009年12月15日 | 50 | 5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137.09 | 124.43 | 12.85 |
| 10 |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2010年9月8日 | 50 | 5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55.21 | -1.87 | -11.98 |
| 11 |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 1994年4月12日 | 10,500 | 10,5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11,358.08 | 10,834.97 | 76.93 |
| 12 |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 1988年4月1日 | 150 | 15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 3,535.66 | 3,045.61 | 673.19 |
| 13 |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2003年2月24日 | 100 | 100 | 本公